

北京市通州区与河北省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 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新增产业的 禁止和限制目录(一)

(适用于北京市通州区与河北省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
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全域范围)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主管部门
农、林、牧、渔业	(01)农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0149)其他园艺作物种植中的草皮种植	禁止类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采矿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1200)其他采矿业中的地热资源开采除外]	限制类	北京市规划自然资源委，河北省自然资源厅、河北省水利厅
制造业(研发、中试、设计、营销、财务、技术服务、总部管理、调试组装、系统集成等符合区域功能定位的非生产制造环节除外)	(16)烟草制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禁止类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9)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不含鞣制工序的，保障城市生活基本需要的除外，体现民族和地方特色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现场制作经营类除外)	限制类	
	(20)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采用水性漆、涂蜡等环保涂装工艺的除外，体现民族和地方特色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类制品制作经营除外，(2031)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除外]	限制类	
	(21)家具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红木家具、软体家具除外，水性漆工艺或无喷涂工艺的除外，使用非溶剂性漆工艺的创意设计家具制造除外)	限制类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主管部门
	(22)造纸和纸制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223)纸制品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本地特色产业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2311)书、报刊印刷除外;(2312)本册印制除外;(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中涉及金融、安全、运行保障等领域,且使用非溶剂型油墨和非溶剂型涂料的印刷生产环节除外;(2320)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除外;(2330)记录媒介复制除外;现有企业向开发区和产业园区内转移的除外]	限制类	
	(25)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254)生物质燃料加工中保障城市运行的废弃物处理及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除外]	限制类	
	(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261)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中保障城市运行的危险废弃物处理及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除外,保障医院、科研机构、重点企业应用的气体生产除外,涉及国家和省、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和为氢能配套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262)肥料制造中本地产生的农业废弃物处理及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除外;(264)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265)合成材料制造和(26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中为航空航天、军工、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268)日用化学产品制造中的城市医疗、应急保障类产品除外;涉及国家鼓励的新型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纳米材料,新型精细化学品等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入驻省、市级以上开发区或产业园区的化妆品生产项目除外]	限制类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主管部门
	(27) 医药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271)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275)兽用药品制造(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发展的除外,持有新兽药注册证书的非原料药制造除外)	限制类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282)合成纤维制造中涉及国家和省、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283)生物基材料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2929)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中汽车零部件、电子结构件等除外,涉及国家和省、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地区特色产业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021)水泥制品制造和(3022)砼结构构件制造中为城市运行配套、纳入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规划的项目除外,(304)玻璃制造、(305)玻璃制品制造、(306)玻璃纤维和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308)耐火材料制品制造和(309)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中涉及国家和省、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3073)特种陶瓷制品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13)钢压延加工中涉及国家和省、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医疗器械、电子信息、智能网联和新能源汽车、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主管部门
	(32) 有色金 属冶炼和压 延加工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涉及国家和省、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医疗器械、电子信息、智能网联和新能源汽车、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北京市经济和 信息化局,河 北省工业和信 息化厅、河北 省发展和改革 委员会
	(33) 金属制 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311)金属结构制造中涉及国家和省、市鼓励发展的装配式建筑除外,(3312)金属门窗制造除外,(332)金属工具制造除外,(333)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除外,(334)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中的新材料制品制造除外,(3353)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除外,(3360)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除外,(3371)生产专用搪瓷制品制造除外,(3379)搪瓷日用品及其他搪瓷制品制造除外,(3399)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中新材料制品及新材料装备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医疗器械、电子信息、智能网联和新能源汽车、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34) 通用设 备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数控设备制造除外,(3412)内燃机及配件制造中燃气轮机除外,(3415)风能原动设备制造除外,(342)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中的超精密、智能装备除外,(343)物料搬运设备制造中的智能装备除外,(3444)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除外,(3445)液力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除外,(3446)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除外,(345)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除外,(348)通用零部件制造中复合材料制品制造除外,(3491)工业机器人制造除外,(3492)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除外,(3493)增材制造装备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医疗器械、电子信息、智能网联和新能源汽车、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主管部门
	(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节能环保、数控设备制造除外,(351)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除外,(3525)模具制造除外,(3544)制药专用设备制造除外,(3562)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除外,(3563)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除外,(358)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除外,(359)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医疗器械、电子信息、智能网联和新能源汽车、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6) 汽车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61)汽车整车制造除外,(362)汽车用发动机制造除外,(363)改装汽车制造除外,(3660)汽车车身、挂车制造除外,(36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医疗器械、电子信息、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711)高铁车组制造中涉及国家和省市鼓励发展的智能轨道装备项目除外,(3712)铁路机车车辆制造除外,(3714)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除外,(3715)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除外,(3716)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除外,(372)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除外,(3737)海洋工程装备制造除外,(3739)航标器材及其他相关装置制造除外,(374)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除外,为军工、医疗器械、电子信息、智能网联和新能源汽车、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主管部门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81)电机制造中涉及节能环保、数控设备制造除外,(3812)发动机制造除外,(3813)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除外,(382)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除外,(3841)锂离子电池制造除外,(3849)其他电池制造除外,(3874)智能照明器具制造中涉及节能、数控设备制造除外,(3891)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除外,(3899)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中节能环保、数控设备制造除外]	限制类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3982)电子电路制造中的印刷电路板	禁止类	
	(41)其他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未列明其他制造业中涉及与防疫相关的口罩、防护服、手套等防护用品项目除外)	限制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4411)火力发电(保障北京市和城市应急备用、调峰和基本运行的项目除外) (4414)核力发电 (4430)热力生产和供应中燃煤、燃油热力生产	限制类	北京市城市管理委,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住宿和餐饮业	(61)住宿业	禁止在人防工程内从事住宿业	禁止类	北京市国防动员办、河北省国防动员办
	(62)餐饮业	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噪声污染的餐饮服务	限制类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房地产业	(70)房地产业	禁止新建: (7010)房地产开发经营中容积率小于1.0(含)的住宅项目(历史文化保护区、平房区按院落进行建设的项目除外,但禁止建设独户独栋类房地产项目)	限制类	北京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主管部门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80)居民服务业	(8030)洗染服务中,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噪声污染的服装干洗	限制类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81)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811)汽车、摩托车等修理与维护中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噪声污染的机动车维修	限制类	
教育	(83)教育	禁止在人防工程内设置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	禁止类	北京市国防动员办、河北省国防动员办
卫生和社会工作	(85)社会工作	禁止在不具备无障碍设施的人防工程内设立残疾人活动场所	限制类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6)新闻和出版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8621)图书出版中采用丝网印刷技术的出版物印刷,以及作为主营业务的其他丝网印刷	限制类	北京市委宣传部、河北省委宣传部
	(89)体育	禁止新建和扩建: (8930)健身休闲活动中的高尔夫球场	禁止类	北京市发展改革委、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90)娱乐业	禁止在人防工程内设立游乐厅、儿童活动场所、网吧	禁止类	北京市国防动员办、河北省国防动员办

北京市通州区与河北省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 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新增产业的 禁止和限制目录(二)

(1. 在执行示范区层面管理措施的基础上，
适用于北京城市副中心)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农、林、牧、渔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环境绿化除外)	限制类	市委农工委、 市农业农村局
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研发、中试、设计、营销、财务、技术服务、总部管理、调试组装、系统集成等符合区域功能定位的非生产制造环节除外,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中符合生活垃圾处理相关规划的项目除外)	限制类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委 中关村管委会、市城市管理委
电力、热力、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4411)火力发电 (4412)热电联产(保障城市应急备用、调峰和基本运行的项目除外) (4413)水力发电 (4414)核力发电 (4415)风力发电(不产生噪声污染的分散式风力发电除外) (4420)电力供应中,在城市道路范围内以及市政府规定的其他区域新设置架空线 (4430)热力生产和供应中燃煤、燃油热力生产,燃气独立供暖系统(不具备可再生能源供热条件的除外,居民自行安装燃气壁挂炉采暖除外)	限制类	市城市管理委
	(45)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451)燃气生产和供应业(天然气除外)	限制类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批发和零售业	(51)批发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商品交易市场设施(符合相关规划的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对城市运行及民生保障发挥重要作用的项目除外)	限制类	市商务局
		禁止新建和扩建： 不符合相关布局要求的(5191)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	限制类	市城市管理委、市商务局
	(52)零售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商品交易市场设施(符合相关规划的农产品零售市场等对城市运行及民生保障发挥重要作用的项目除外) (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中未列入相关规划的成品油加油站	限制类	市商务局
		禁止新建和扩建： (5296)生活用燃料零售中液化石油气充装站点(经区政府批准进行液化石油气供应市场资源整合的除外)	限制类	市城市管理委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4)道路运输业	禁止新增加或迁入车辆： (5414)公共自行车服务中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	禁止类	市交通委
		禁止新设立或迁入业户(含车辆)： (5431)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5432)冷藏车道路运输 (5433)集装箱道路运输 (5434)大型货物道路运输 (5435)危险货物道路运输	禁止类	市交通委
	(55)水上运输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水上娱乐活动除外,符合大运河文化带保护传承利用的项目除外)	限制类	市交通委
	(56)航空运输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民用运输机场	禁止类	市交通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空铁办)
	(59)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符合相关规划的城市物流配送节点、再生资源回收仓储、服务于居民生活的末端配送网点除外)	限制类	市商务局、市城市管理委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60) 邮政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6010) 邮政基本服务(邮政营业场所、邮政机要通信处理场所、纳入相关规划的邮件处理场所除外) (6020) 快递服务(承担快递寄递、便民服务的快递企业分支机构，智能快件箱和快递服务站运营企业，以及符合相关规划的快递处理场所除外)	限制类	市邮政管理局
住宿和餐饮业	(62) 餐饮业	禁止新增使用地下空间从事商业性经营(房屋规划用途为“餐饮服务”除外，房屋规划用途为“商业”并符合餐饮用房相关规定的除外) 禁止以瓶装液化石油气为燃料从事商业性经营 禁止使用民用电力从事经营 禁止使用居民用水从事经营 禁止新建对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场所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噪声污染等影响的项目	限制类	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水务局、市国动办、市城市管理委、市生态环境局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禁止新建和扩建： (6450) 互联网数据服务中的数据中心(符合北京市数据中心统筹发展实施方案等要求的边缘数据中心和算力基础设施除外)	限制类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6550)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中的数据中心(符合北京市数据中心统筹发展实施方案等要求的边缘数据中心和算力基础设施除外) (6591) 呼叫中心	限制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2) 商务服务业	(7211) 企业总部管理中，禁止京外中央企业总部新迁入	限制类	市商务局
		禁止新设立： (7223) 市场管理服务的市场主体(符合相关规划的农产品批发、零售市场等对城市运行及民生保障发挥重要作用的市场主体除外)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80)居民服务业	禁止新建、扩建、新设立： (8051)洗浴服务中的高档洗浴场所	限制类	市水务局、市商务局
		禁止新建和扩建： 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的(8010)家庭服务、(8040)理发及美容服务		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
	(81)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811)汽车、摩托车等修理与维护： 禁止新建、改建、扩建(色漆使用水性漆且喷漆和喷枪清洗环节密闭并配套废气收集处理装置的机动车维修除外)	限制类	市生态环境局
		禁止新建和扩建： 不符合经营规范要求的(813)家用电器修理		市商务局
教育	(83)教育	(8336)中等职业学校教育： 不再新设立中等职业学校 不再扩大中等职业学校教育办学规模 不再新增占地面积 不再增加建筑面积 (8341)普通高等教育： 不再新设立或新升格普通高等学校 不再扩大高等教育办学规模(包括实有办学规模和国家批复办学规模) (8342)成人高等教育： 不再扩大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网络教育、自考助学的面授教育规模 不再新增招收京外生源为主的成人教育机构和办学功能 (839)技能培训、教育辅助及其他教育： 不再新设立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机构 不再扩大成人教育、网络教育、自考助学的在京面授教育办学规模	限制类	市教委

北京市通州区与河北省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 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新增产业的 禁止和限制目录(二)

(2. 在示范区层面管理措施的基础上，
适用于北京城市副中心以外的通州区其他区域)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农、林、牧、渔业	(03)畜牧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科学研究、籽种繁育性质项目和休闲观光等农业经营项目除外,禁养区外保障城市“菜篮子”供应的现代化养殖业除外)	限制类	市委农工委、 市农业农村局
	(04)渔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041)水产养殖(科学研究、籽种繁育性质项目和休闲观光等农业经营项目除外,禁养区外保障城市“菜篮子”供应的现代化养殖业除外)	限制类	
制造业(研发、中试、设计、营销、财务、技术服务、总部管理、调试组装、系统集成等符合区域功能定位的非生产制造环节除外)	(13)农副食品加工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本地出产的鲜活农副食品加工除外,保障城市基本运行的农副食品和符合卫生规范的现场制作类经营除外,口岸功能区除外,现有企业向本市开发区和产业园区内转移的除外,(1361)水产品冷冻加工除外]	限制类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政府口岸办)
	(14)食品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保障城市基本运行的食品制造除外,为连锁餐饮、超市、便利店提供主食、副食、调料等配送的中央厨房和食品制造除外,符合卫生规范的现场制作类经营及营养食品制造中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除外,现有企业向本市开发区和产业园区内转移的除外)	限制类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5)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1515)葡萄酒制造除外]	禁止类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17)纺织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保障城市基本运行和应急的纺织制成品制造除外)	限制类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8)纺织服装、服饰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禁止类	
	(19)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禁止类	
	(20)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禁止类	
	(21)家具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利用水性漆工艺除外,使用非溶剂性漆工艺的创意设计家具制造除外)	限制类	
	(22)造纸和纸制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223)纸制品制造除外]	禁止类	
	(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2311)书、报刊印刷除外;(2312)本册印制除外;(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中涉及金融、安全、运行保障等领域,且使用非溶剂型油墨和非溶剂型涂料的印刷生产环节除外;(2320)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除外;(2330)记录媒介复制除外]	限制类	
	(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261)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中保障城市运行的危险废弃物处理及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除外,保障医院、科研机构、重点企业应用的气体生产除外,涉及国家和本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和为氢能配套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262)肥料制造中本地产生的农业废弃物处理及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除外;(264)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265)合成材料制造和(26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中涉及国家和本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268)日用化学产品制造中涉及城市医疗、应急保障类产品除外,入驻市级以上开发区或产业园区的化妆品生产项目除外]	限制类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27) 医药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273)中药饮片加工	限制类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涉及国家和本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13)钢压延加工中涉及国家和本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智能网联和新能源汽车、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涉及国家和本市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制造除外,为航空航天、军工、智能网联和新能源汽车、国家重大专项和工程等配套制造除外)	限制类	
	(33) 金属制品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311)金属结构制造中涉及国家和本市鼓励发展的装配式建筑除外,(333)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和(334)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中的新材料制品制造除外,(3399)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中新材料制品及新材料装备制造除外]	限制类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数控设备制造除外,(3444)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除外,(3445)液力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除外,(3446)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除外,(345)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除外,(348)通用零部件制造中复合材料制品制造除外,(3491)工业机器人制造除外,(3492)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除外,(3493)增材制造装备制造除外]	限制类	
	(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节能环保、数控设备制造除外,(3562)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除外,(3563)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除外,(358)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除外,(3591)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除外,(3592)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除外,(3595)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除外,(3596)交通安全、管制及类似专用设备制造除外,(3597)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除外]	限制类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36) 汽车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611)汽柴油车整车制造中自主品牌乘用车、高端品牌整车、产品结构升级和布局优化除外,(3612)新能源车整车制造除外,(362)汽车用发动机制造除外,(363)改装汽车制造中兼并重组、产品结构与企业布局调整升级除外,(36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中动力总成系统、汽车电子、智能网联和新能源汽车关键核心零部件制造除外]	限制类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37)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711)高铁车组制造中涉及国家和本市鼓励发展的智能轨道装备项目除外,(3714)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除外,(3715)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除外,(3716)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除外,(372)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除外,(374)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除外]	限制类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381)电机制造中涉及节能环保、数控设备制造除外,(3813)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除外,(382)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除外,(3841)锂离子电池制造除外,(3849)其他电池制造除外,(3874)智能照明器具制造中涉及节能环保、数控设备制造除外,(3891)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除外,(3899)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中节能环保、数控设备制造除外]	限制类	
	(41) 其他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禁止类	
	(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餐厨(含废弃油脂)垃圾处理设施、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再生资源回收分拣场所、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利用设施等保障城市运行及资源化利用配套建设项目除外,五环路外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除外,工业固体废物进行处置利用项目除外]	限制类	市城市管理委、市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电力、热力、 燃气及水生产 和供应业	(44)电力、热 力生产和供 应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4411)火力发电(保障城市应急备用、调 峰和基本运行的项目除外) (4412)热电联产(保障城市应急备用、调 峰和基本运行的项目除外) (4414)核力发电 (4420)电力供应中,在规划新城城市道 路范围内以及市政府规定的其他区域新 设置架空线 (4430)热力生产和供应中燃煤、燃油热 力生产,燃气独立供暖系统(不具备可再 生能源供热条件的除外,居民自行安装 燃气壁挂炉采暖除外)	限制类	市城市管理委
	(45)燃气生 产和供应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451)燃气生产和供应业(液化石油气瓶 装供应站、天然气除外)	限制类	市城市管理委
批发和零售 业	(51)批发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商品交易市场设施(符合相关规划的农 产品批发市场等对城市运行及民生保障 发挥重要作用的项目除外)	限制类	市商务局
		禁止新建和扩建： 不符合相关布局要求的(5191)再生物资 回收与批发		市城市管理 委、市商务局
	(52)零售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商品交易市场设施(符合相关规划的农 产品零售市场等对城市运行及民生保障 发挥重要作用的项目除外) (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中未列入相关规 划的成品油加油站	限制类	市商务局
		禁止新建和扩建： (5296)生活用燃料零售中液化石油气充 装站点(经区政府批准进行液化石油气 供应市场资源整合的除外)		市城市管理委
交通运输、仓 储和邮政业	(54)道路运 输业	禁止新增加或迁入车辆： (5414)公共自行车服务中互联网租赁电 动自行车	限制类	市交通委
		禁止新设立或迁入业户(含车辆)： (5431)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使用氢能、新 能源车辆的业户除外)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59)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5910)装卸搬运中未列入相关规划的区域性物流中心(符合相关规划的物流基地,口岸功能区、海关特殊监管区或场所除外) (5990)其他仓储业中未列入相关规划的物流仓储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城市物流配送节点、再生资源回收仓储、快递分拣中心、分拨中心除外)	限制类	市商务局、市城市管理委、市邮政管理局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禁止新建和扩建： (6450)互联网数据服务中的数据中心(符合北京市数据中心统筹发展实施方案等要求的除外)	限制类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6550)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中的数据中心(符合北京市数据中心统筹发展实施方案等要求的除外) (6591)呼叫中心	限制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2) 商务服务业	(7211)企业总部管理中,禁止京外中央企业总部新迁入	限制类	市商务局
		禁止新设立： (7223)市场管理服务的市场主体(符合相关规划的农产品批发、零售市场等对城市运行及民生保障发挥重要作用的市场主体除外)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80) 居民服务业	禁止新建、扩建、新设立： (8051)洗浴服务中的高档洗浴场所	限制类	市水务局、市商务局
	(81)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811)汽车、摩托车等修理与维护： 禁止新建、改建、扩建(色漆使用水性漆且喷漆和喷枪清洗环节密闭并配套废气收集处理装置的机动车维修除外)	限制类	市生态环境局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北京市 主管部门
教育	(83)教育	<p>(8336)中等职业学校教育： 不再新设立中等职业学校 不再扩大中等职业学校教育办学规模 不再新增占地面积 不再增加建筑面积</p> <p>(8341)普通高等教育： 不再新设立或新升格普通高等学校 不再扩大高等教育办学规模(包括实有办学规模和国家批复办学规模) 除疏解项目外,不再新增占地面积</p> <p>(8342)成人高等教育： 不再扩大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网络教育、自考助学的面授教育规模 不再新增招收京外生源为主的成人教育机构和办学功能</p> <p>(839)技能培训、教育辅助及其他教育： 不再新设立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机构 不再扩大成人教育、网络教育、自考助学的在京面授教育办学规模</p>	限制类	市教委

北京市通州区与河北省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 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新增产业的 禁止和限制目录(二)

(3. 在执行示范区层面管理措施的基础上,适用于河北省
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河北省行业 主管部门
农、林、牧、渔业	(04)渔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041)水产养殖(科学研究、籽种繁育性质项目和休闲观光等农业经营项目除外,供应北京市和保障城市运营“菜篮子”供应的现代化养殖业除外)	限制类	省农业农村厅
制造业(研发、中试、设计、营销、财务、技术服务、总部管理、调试组装、系统集成等符合区域功能定位的非生产制造环节除外)	(13)农副食品加工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本地出产的鲜活农副产品加工除外,保障城市基本运行的农副产品和符合卫生规范的现场制作类经营除外,现有企业向开发区和产业园区内转移的除外,(131)谷物磨制除外,(132)饲料加工除外,(133)植物油加工除外,(135)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除外,(1361)水产品冷冻加工除外,(137)蔬菜、菌类、水果和坚果加工除外,(1391)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除外,(1392)豆制品制造除外,(1393)蛋品加工除外]	限制类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
	(14)食品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保障城市基本运行的食品制造除外,为连锁餐饮、超市、便利店提供主食、副食、调料等配送的中央厨房和食品制造除外,符合卫生规范的现场制作类经营及营养食品制造中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除外,现有企业向开发区和产业园区内转移的除外,承接北京产业转移和为北京提供配套服务的食品制造业除外;(141)焙烤食品制造除外,(143)方便食品制造除外,(144)乳制品制造除外,(145)罐头食品制造除外,(149)其他食品制造除外]	限制类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市场监管局

门类 (名称)	大类 (名称)	管 理 措 施	禁止/ 限制类	河北省行业 主管部门
	(15)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1512)白酒制造除外,(1521)碳酸饮料制造除外,(1523)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除外,(1513)啤酒制造除外]	限制类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
	(17)纺织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不含印染工序的除外,保障城市生活基本需要的除外,保障城市基本运行的纺织制成品制造除外,体现民族和地方特色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现场织造加工经营类除外)	限制类	
	(27)医药制造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273)中药饮片加工(保障北京市和城市基本运营的除外,生产制造环节无挥发性有机溶剂的除外,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发展的除外)	限制类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农业农村厅
	(42)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列入相关专项规划、保障城市运行的项目除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餐厨(含废弃油脂)垃圾处理设施、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农业生产废弃物处理设施、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再生资源回收分拣场所、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利用设施等资源化利用配套建设项目除外,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除外,工业固体废物进行处置利用项目除外,汽车零部件及机电产品再制造、资源再生利用、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除外]	限制类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商务厅、省生态环境厅
批发和零售业	(51)批发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商品交易市场设施(符合相关规划、对城市运行及民生保障发挥重要作用和承担服务首都及北京城市副中心生活保障功能的项目除外)	限制类	省商务厅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禁止新建和扩建: (6450)互联网数据服务中的数据中心(中小型数据中心除外) (6550)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中的数据中心(中小型数据中心除外)	限制类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

注 释

一、北京市通州区与河北省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根据《北京市通州区与河北省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协同发展规划》和《国务院关于支持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北京市通州区与河北省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包括北京市通州区和河北省廊坊市所辖三河市、大厂回族自治县、香河县行政辖区范围，国土总面积 2164 平方公里。

二、北京城市副中心

根据《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 年—2035 年）》《北京城市副中心控制性详细规划（街区层面）（2016 年—2035 年）》，北京城市副中心规划范围为原通州新城规划建设区，总面积约 155 平方公里。

三、在途项目

指在《目录》发布前，有关审核部门已受理审核或办理完成审核的属于《目录》禁止和限制范围内的项目。在途项目不适用《目录》，但要结合区域功能定位和相关规划，根据项目进度，尽可能调整项目功能，优化建设方案。

四、应急保障项目

指为服务于重大突发事件应对处置需要，应急响应阶段及过渡阶段所必须的应急物资及应急装备项目。

五、改造升级项目

指在原址上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等进行绿色化、智能化改造，或通过功能疏解和产能转移等实现产品质量提升、产品结构优化，在行政区域内不新增建设规模、不新增能耗和排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六、扩建项目

指既有单位为增加产品生产能力而扩大生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七、鼓励发展的新材料产品

指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文件中明确的特种金属功能材料、高端金属结构材料、先进高分子材料、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前沿新材料等产品。

八、未列入规划的成品油加油站

指未列入属地（通州区未列入北京市，三河、大厂、香河三县市未列入廊坊市）加油站布局规划的成品油加油站。

九、物流基地

指《北京物流专项规划》中明确的通州马驹桥等物流基地。

十、符合相关规划的区域性物流中心、物流仓储设施

相关规划指《北京物流专项规划》、廊坊市现代商贸物流产

业发展规划等规划。

十一、餐饮业

指通过即时加工、商业销售和服务性劳动等，向消费者提供食品 and 消费场所及设施的服务。《目录》中的餐饮业不包括单位食堂，即设于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企业等，供应内部职工、学生等集中就餐的餐饮服务提供者。

十二、地下空间规划用途为“商业”等从事餐饮业适用规定及办理要求

相关规定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饮食建筑设计标准》（JGJ64—2017）、《人民防空工程设计防火规范》（GB50098—2009）、《北京市餐饮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规定》（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177号）、《北京市人民防空工程和普通地下室规划用途变更管理规定》（京民防发〔2018〕78号）、《河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维护和使用管理条例》等。地下空间规划用途为“商业”“商业服务”“商业配套”等拟进行餐饮服务的，应当经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按相关规范进行设计，并经规划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国防动员等部门审核。

十三、家庭服务、理发及美容服务、家用电器修理等生活性服务业适用规范及办理规定

行业标准规范有《家政服务通用要求》（DB11/T417—2007）、《美容美发场所卫生规范》（卫监督发〔2007〕221号）、《家用电

子电器维修业服务经营规范》(GB/T28841—2012)等。对于生活性服务业品牌连锁企业在通州区设立的门店,依据北京市进一步提升生活性服务业品质的工作方案中有关规定办理。

十四、商品交易市场设施

指为商品交易有形市场提供经营场所的设施。

十五、邮政营业场所

指邮政企业提供邮件收寄及其他相关服务的场所,即:邮政支局、邮政所、邮政投递部等。

十六、邮件处理场所

指邮政企业专门用于邮件分拣、封发、储存、交换、转运、投递等处理活动的场所。

十七、资源化利用配套建设项目

指作为保障城市运行项目的配套设施,如利用生活垃圾焚烧厂的炉渣、建筑垃圾等生产再生砖、干粉砂浆,利用厨余(餐厨)等有机垃圾处理设施产生的废弃油脂所制成的生物柴油等再生产品的建设项目。

十八、燃气独立供暖系统

指以独立燃气锅炉房为热源的集中供暖系统,以及开发商整体安装的燃气分户供暖系统,不包括居民自行安装燃气壁挂炉采暖。

十九、中小型数据中心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展改革委 国土资源部 电监会 能

源局关于数据中心建设布局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通〔2013〕13号）规定，中小型数据中心是指规模小于3000个标准机架的数据中心，标准机架为换算单位，以功率2.5千瓦为一个标准机架。